

##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09 号）核准，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非公开方式发行了 108,892,8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股，发行价格为 5.5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9,999,328.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0,343,868.0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89,655,459.98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09 月 26 日由承销商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4)验字 B-007 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及保

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2 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以下简称上海浦发银行漳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芩城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芩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诏安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诏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18 年 6 月，公司在中信银行芩城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7347210182600028750）内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对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注销，账户余额 915.99 元转至上海浦发银行漳州分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23410155260000643）。

2018 年 6 月，公司在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芩城支行（以下简称泉州银行芩城支行）开立新账户（账号为 0000014948737012），用于变更用途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漳州市云霄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公司、下属公司云霄发展水务有限公司、泉州银行芩城支行与保荐机构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2019 年 6 月，因节余募集资金变更用途，公司注销“诏安县污水处理厂配套污水管网扩建工程 BT 项目”对应的中国银行诏安支行账户（账号为 426068490781），并将该账户节余募集资金转至变更后使用项目“漳州市云霄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工程”对应的泉州银行芩城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注销前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	23410155260000643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芩城支行	0000014948737012

### (三) 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 2021 年 05 月 11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漳州市第二水厂扩建工程项目”，并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余额 16,773.41 万元（含利息 2,635.89 万元，具体以实施时实际结算数据为准）变更为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见于 2021 年 04 月 17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及 2021 年 05 月 12 日披露的《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目前，公司已将存放于上海浦发银行漳州分行的上述募集资金余额 16,781.38 万元（含利息 2,643.85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为便于账户管理，公司对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注销，相关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就该募集资金账户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 二、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586 号）核准，公司通

过非公开方式发行了 107,334,526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5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0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0,768,663.5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89,231,336.45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由承销商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6)验字 H-009 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全资子公司漳州发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01 月 04 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芴城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芴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漳州分行）及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龙文支行（以下简称泉州银行龙文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18 年 6 月，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漳州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35050166243309666666）内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对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注销，账户余额 540,594.92 元（含利息）转至兴业银行芴城支行（账号为 161040100100224887）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本次注销前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漳州分行芗城支行	161040100100224887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银行漳州龙文支行	0000012596048012

### (三) 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情况

公司在兴业银行芗城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漳州市东墩污水处理厂（一期）BOT 项目”，为便于账户管理，公司对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注销，相关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就该募集资金账户与子公司、保荐机构、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 三、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专户销户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